

天台宗系列

王雷泉 净旻

主編

〔宋〕志磐 撰
釋道法 校注

佛祖統紀校注

下

《佛祖統紀》是南宋著名佛教史家、天台宗僧人志磐所撰的一部佛教通史，它把紀傳體、編年體成功地熔於一爐，還採用了宋代袁樞所創的紀事本末體這一修史法撰寫《歷代會要志》，將佛教的制度及歷代興廢故實逐項詳述，以補救紀傳、編年二體之不足。志磐藉著敘述佛教歷史巧妙地將佛教尤其是天台宗的教理寓於其中，為這部佛教史籍注入活的靈魂，形成至為全面系統的佛教史觀。無論其組織規模的創製、修史體例的運用，還是佛教史觀的自覺表達，《佛祖統紀》都堪稱中國佛教史學史上一部里程碑式的巨著。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天台宗系列
王雷泉 净旻

主编



下

[宋]志磐 撰
釋道法 校注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佛祖統紀卷第三十八

天宋咸淳四明東湖沙門志磐撰

法運通塞志第十七之四

梁

建康。

武帝

蕭衍。

天監元年(502年四月—十二月)，帝夢釋迦檀像入國，天竺優填王三所造者。乃遣郝騫等郝黑，各反。往西竺求之。○于陀利國人貢云：「其王夢異僧曰：『東土有聖王出。』」十年之後佛法大興。○制僧尼犯過，並依佛律行罰。○庾詵少與帝善，及起兵，署爲記室，不就。山居蔬食，六時禮懺，誦法華經，於後夜見一道人，自稱願公，呼詵爲上行先生。後寢食，驚覺曰：「願公

(二)十七之：古活本缺。

(三)王：底本缺；據大正藏本補。

復來，吾其去矣。」舉家聞上行先生已生淨土，詔謚貞節處士。

二年（503年），帝問誌公：「國有難否？」誌指喉及頸。

識候景也。

「享國幾何？」曰：

「元

嘉元嘉。」宋文帝元嘉至三十年，重言之者，過元嘉也。

帝臨政苛急，誌假帝神力見先君受苦地下，由是卹刑。

嘗詔張僧繇寫誌真，誌以指斃破面門，出十二面觀音相，或慈或威，僧繇竟不能寫。時，法

雲、雲光二師每講法華，天華飛集，帝以其證聖，於便殿夜焚香請誌公及光雲齋，翌日誌公獨至。

○扶南國沙門曼陀羅來進珊瑚佛像，詔譯經於揚都。○四月八日，帝於重雲殿親製文，率羣臣

士庶二萬人，發菩提心，永棄道教，其文云：

願使未來生世，童真出家，廣弘經教，化度含識，同

成佛道，寧在正法中長淪惡道，不樂依老子教暫得生天。十一月，敕公卿百僚侯王宗族，並棄道

教，舍邪歸正。

三年（504年），帝御重雲殿講經，以枳園寺法彪爲都講，彪先一問，帝方酬答，載索載徵，並通玄妙。

四年（505年），詔天下立孔子廟。○帝嘗夢神僧曰：「六道四生受苦無量，何不作水陸大齋普濟羣靈？」帝乃披覽藏經，創製儀文，三年乃成，遂於金山寺修供，命沙門僧祐宣文，大彰感驗。事具光顯志。○敕於舊宅建光宅寺，因宅七日放光，故以爲名，敕法雲法師爲光宅寺主，創立

僧制，爲後世法。○沙門智稜善涅槃、淨名，尤通莊、老。後值寇還俗，道士孟悉達勸爲黃冠，見

道家諸經略無宗旨，遂引佛教爲之潤色，解西昇、妙真諸經義，皆自棟始。武帝未捨道教時，引棟於五明殿豎義。暮年，爲諸道士講西昇經，忽失音舌卷，於座上委頓而死，衆以爲叛教之報。
僧鏡錄〔二〕。

五年（506年），扶南國沙門僧伽波羅來。

六年（507年），御注大品般若經，詔光宅雲法師爲百僚講說。

十年（511年），中天竺釋迦檀像至，帝率百僚迎入太極殿，建齋度人，大赦斷殺，絺是弓刀，並作蓮華塔形。絺，戶怪反，豫也。

初郝騫、謝文華等八十人應詔西行求像，至舍衛國，此云聞物，屬中天竺國。

從王請像，王曰：「此中天正像，不可適邊。」乃令三十二匠更刻紫檀，人圖一相，卯時運手，午時已就，頂放光明，降霆香雨。

騫負像東還，乃渡大海，嘗聞甲冑之聲在後，忽異僧禮像而言曰：

「毗舍羅神王護像至彼，廣作佛事。」言訖而隱。其後，元帝於荊州城北造大明寺奉安其

像。○詔僧旻法師入殿講勝鬘經，公卿畢集，劉業問曰：「法師佛學有餘，何故多申儒旨？」

旻曰：「昔生公以頓悟通經，次公以毗曇發論，若貧道初不以儒釋爲限，但據文義所向耳！」

有沙門道超慕旻講業，誓欲齊之，夢天神告曰：「旻公於毗婆尸佛時預宣法化，君新發意，何可類

〔二〕錄：底本誤作「銀」，茲從大正藏本。

及？」○何胤入鍾山定林寺聽內典，通其旨，後隱居若邪山雲門寺，二兄求點並從接遁，號點爲大山，胤爲小山，亦曰「何氏三高」。○謝舉長玄理及釋氏義，爲晉陵郡守，與義學沙門互講經論，徵士何胤自武丘出赴。虎丘避唐高祖，祖諱虎，追改之。○光宅雲法師講法華經，感天花滿空下如飛雪。帝以亢陽問誌公，公曰：「雲能致雨。」帝因請講法華至「其澤普洽」即大霽。儀同袁昂家有常供養僧，發願欲如師慧解，夢一僧謂曰：「雲法師，燈明佛時已講此經，那可卒及？」○上集諸沙門製文立誓永斷酒食，其略云：弟子蕭衍從今已去，若飲酒放逸啖食衆生乃至乳蜜酥酪，願一切鬼神先當苦治弟子，將付地獄，衆生成佛，猶在阿鼻。僧尼飲酒食肉，亦應如此加治。是時，復集僧尼一千四百四十八人，於華林殿請雲法師講涅槃經中食肉斷大慈悲種子之文，上親席地與衆同聽。

十一年（512年），敕寶亮法師撰涅槃經疏，上親爲製序。

十二年（513年），特進沈約著中食論，謂勢利榮名、妍靡曼、甘旨肥釀，皆使心神昏惑，不能得道，故聖人禁此三事。云云。

十三年（514年），初，誌公嘗與帝登鍾山，指獨龍岡曰：「此爲陰宅，先行者得之。」是年順化於華林園佛堂，帝憶其言，詔有司具葬此地，建浮圖五級其上，車駕臨葬致奠，忽見大士涌身雲間，乃爲立開善寺。

十五年（515年），西天沙門自圖其形于吳中靈巖寺像，遇夜起行道，祈禱神應，後有梵僧曰：「此智積菩薩也。」○華陽真人陶弘景，建菩提白塔于三茅山，嘗夢佛授記名勝力菩薩。乃詣鄭縣阿育王塔，自誓受五大戒，臨終不用沐浴，以大袈裟覆衾蒙首足，弟子遵之。梁書

十六年（516年），敕太醫不得以生類爲藥，郊廟牲牷皆代以麪，宗廟薦羞，始用蔬果。栓音全，牛純色，禮記祭祀牲牷。

述曰：祭天地、祀宗社，必殺牲以備物，皇王以來用以爲法，有國家者掌之爲故，且不敢有所議也。夫司天地之化，所以稱上帝、稱皇天后土者，至聖至神也，烏有神聖而好殺牲二牢之命，肯飲腥臊之食哉？由夫上古之俗，茹毛飲血，以是養己，必以是事神，朴陋之見，曾不知牲牢、腥臭之爲瀆也。蒸民既粒，俗不能變，聖賢教世，師古法以著之禮經，於是後王遵而行之，莫或敢議其可不者。以養己，猶古不思事神之不當瀆也。夫果於殺命，不仁也，薦以腥臭，不義也，以不仁不義爲養己之舊習，尚當思有以節以求全好之心，豈於事天地祖宗之神靈，而欲以牲牢腥臭之物以瀆之哉？

自佛法東漸，勸修齋戒，天帝尚知事佛，豈人事天而不知事佛乎？知所以事佛，則不當

〔二〕牲：底本缺，據大正藏本補。

以牲牢瀆天，爲可信矣。惟梁有武皇，魏有獻文，敕郊廟祭祀不用牲牷，而易之以蔬麪酒果，可謂違古而道。奉黍稷、薦明水，是亦三代之祀法也，烏在乎牲牢腥臭之物哉？

慈雲法師於天台勸民俗祀神，改祭爲齋，其文有曰：天子七廟，下至庶人，皆同祭祀圓丘方澤、上下神祇，國之常典。勸令斷祭，無乃太傷國風乎？釋曰：祭祀出俗典，改祭據佛經，俗典則未逃殺害，佛經則唯重慈悲，殺害則報在三途，慈悲則果成萬德。以善改惡，無不可者。

敕廢天下道觀，道士皆反俗。○敕沙門慧超爲壽光殿學士，召衆僧法集講論、注解經文，並居禁中。此內道場之始。

十八年（519年），會稽沙門慧皎謂寶唱名僧傳頗多汎濫，因著高僧傳，始漢永平，開德業爲十科。其自序云：前古撰集多曰名僧。然名者實之賓也，若實行潛光，則高而不名；若寡德適時，則名而不高。名而不高，茲焉用紀，高而不名則備今錄。世以爲確論。

普通元年（520年），沙門衆養於揚都譯文殊般若經等十一部，帝親筆受，令寶唱繼之。○帝於禁中築圓壇，將稟歸戒，妙選賢明，朝議以草堂慧約法師應詔。四月八日，帝服田衣北面敬禮，受具足戒，方行羯磨，甘露降于庭，有三足鳥、孔雀二，歷階馴伏。錫師號曰智者，自是入朝必設特榻，而帝坐其側。自太子、諸王、公卿、僧俗，從約受戒著錄者四萬八千人，沙門耆艾五蓋

反，老也。亦從師重稟。重，音仲〔一〕，再也。法雲獨曰：「吾既受戒矣，其可以法爲人事邪？」議者高之。約，姓婁，世稱婁約法師。

普通二年（521年），詔雲光法師於內殿講法華經，天雨寶華。

三年（522年），詔修鄖縣阿育王寺。

六年（525年），敕光宅寺法雲爲大僧正，官給吏力。僧正始於姚秦，今加大字。

大通元年（527年三月—十一月），即北魏孝明武泰元年，舊云普通者誤。南天竺菩提達磨汎海至廣州，詔入見，帝問曰：「如何是聖諦第一義？」圓悟碧巖集云：武帝與婁約法師、昭明太子持論二諦，立真諦以明非有，俗諦以明非無，真俗不二，是聖諦第一義。師云：「廓然無聖。」圓悟云：達磨與他一刀截斷。帝曰：「對朕者誰？」圓悟云：帝不省，却作人我見解。師云：「不識。」圓悟云：達磨太殺慈悲。帝不契。圓悟云：帝不知落處。師遂渡江入魏。圓悟云：後人傳折蘆渡江，未詳所出。○駕幸同泰寺舍身，羣臣以錢一億萬奉贖，皇帝歸宮。

二年（528年），槃槃國進佛牙。

中大通元年（529年十月—十一月），京城大疫，帝於重雲殿爲百姓設救苦齋，以身爲禱；

〔一〕仲：大正藏本作「虫」。

復幸同泰寺，設四部無遮大會，披法衣行清淨大舍〔一〕，素牀、瓦器、乘小車，親升法座，爲衆開涅槃經題，羣臣以錢一億萬奉贖，皇帝設道俗大齋五萬人。

二年（530年），帝幸同泰寺，設平等大齋。○丹丹國進象牙佛像。

三年（531年）十月，帝幸同泰寺，講涅槃經。十一月，講金字般若經。

五年（533年），帝幸同泰寺，發金字般若經題，自太子已下，聽法者三十萬九千六百人。○吏部尚書到溉家居蔬食，朝夕從僧禮誦。帝爲月三致淨饌，所得奉祿，奉音鳳。作俸字，葑音者，皆非。今官階朝奉者，當音鳳，事見前漢書。皆充蔣山二寺。即鍾山也。及卒，顏色如生，手屈二指。

六年（534年），烏傷居士傅翕至松山結庵雙檣樹間，自號雙林當來下生善慧大士，令弟子奉書詣闕，稱帝爲「國主救世菩薩」，詔報曰：大士爲度衆生，欲來隨意。帝預敕鎖門，以觀其異。大士袖出木槌一扣，諸門盡開，見帝於善言殿。謁者三贊，不拜，直上御榻對語。設齋食竟，出鍾山，坐定林松下。大士一日披納、頂冠、靸履見上，上問：「是僧邪？」士以手指冠。「是道邪？」以手指履。「是俗邪？」以手指納衣。汾陽昭代云：大士多能。○剝川尼法宣誦通法

〔一〕舍：底本誤作「會」，茲從大正藏本。

華，坐臥見帳蓋覆其上，父母令就齊_(二)明寺出家，是日帳蓋即不見。自是博覽經論，深探奧理。衡王元簡爲郡守，請爲越城母師。○槃槃國進佛舍利。

大同元年（535年），帝幸同泰寺設無遮大會。○智者約法師亡，帝輟朝三日，素服哭之，從師受戒者四萬八千人，皆服緼麻哭送，塔于誌公之左。○敕於重雲殿爲善慧大士別設一榻，講三慧般若經，公卿畢集，天子至，衆皆起迎，大士不動，御史問其故，答曰：「法地若動，一切法不安。」帝善之。○隱士趙伯休，於廬山遇律師弘度，得「衆聖點記」云：「佛滅後，優波離結集律藏，以其年七月十五日自恣竟，於律藏前便下一點，年年如是。波離以後，師師相付，至僧伽跋陀羅，將律藏至廣州，當齊永明七年庚午（489年）七月十五日自恣竟，即下一點。其年，凡得九百七十五點。伯休問曰：「永明七年後，云何不點？」度曰：「已前皆得道人，手自下點。吾徒凡夫，止可奉持耳。」伯休因點記推至大同初，凡一千二十年，與傳記參合，世尊生滅之年皆不同，蓋其宗承有異也。

二年（536年），帝幸同泰寺設無導大會，尋、礙同出梵典。是年凡三設大會。○華陽真人陶弘景告化，香氣積日不散，謚貞白先生，所撰書曰真誥，有云：清虛裴真人弟子三十四人，其十八

〔二〕齊：底本誤作「齋」，茲從大正藏本。

人學佛道，餘學仙道；紫陽周真人弟子十五人，四人解佛法；桐柏真人王子喬弟子二十五人，八人學佛法。對會稽東去岸七萬里，其西小方諸山，多有奉佛道，有浮圖高百丈，金玉鏤之。雖奉佛道，不作比丘形。

○桓闡爲陶隱居執役十餘年，一旦有青童白鶴自天而下曰：「太上召桓先生。」隱居問：「何道致此君？」曰：「修默朝之道積年矣。」即昇天而去。三日，密降隱居之室，曰：「君之陰功著矣，所修本草，以虻蟲水蛭輩爲藥，害於物命。一紀之後，但解形去世，爲蓬萊都水監耳。」隱居乃以草木藥可代物命者，著別行本草三卷以贖過。

三年（537年），詔修長干塔，掘基得石函，內有金瞿流離瓶，盛舍利爪髮，敕分入二塔，同放光明。○帝幸同泰寺鑄十方佛金銅像，復往阿育王寺在建康都城內。設無导法食，大赦天下。○昭明太子統薨。太子天性好佛，於東宮別立慧義殿爲法集之所，招延名僧立二諦義，當世美之。○岳陽王蕭贊察同昭明之子。鎮越州，重修甄木二塔。先是，沙門曇彥與許詢同造此塔，未就而詢亡。彥至是年百二十歲，詢後身爲蕭贊，預告門人曰：「許玄度來也。」詢，字玄度。時，贊先承誌公密示，才入州，便詣寺訪塔，彥出門召之曰：「許玄度，來何莫〔二〕，昔日浮圖今如故。」遂以三昧力加之，即悟前身造塔事。今越城應天塔。

四年(538年)，帝幸同泰寺設盂蘭盆齋。梵語盂蘭，此云解倒懸，是目連尊者設此盆供，得脫母氏餓鬼之苦。○通事舍人劉勰，音協。雅爲太子所重，凡寺塔碑碣皆其所述。石城石像碑見存。是年，表求出家，賜名慧地。

五年(539年)，敕沙門寶雲往扶南國迎佛髮。

六年(540年)，詔越州守臣蕭贊重修鄆縣阿育王寺。○扶南國王遣使朝貢，請釋迦像及經論，敕賜制止涅槃、般若、金光明講疏一百三卷。○北齊慧文禪師於河南爲慧思禪師說三觀口決。

七年(541年)，百濟國遣使朝貢請經論，敕賜涅槃疏。

十年(544年)，于闐國遣使貢玉刻佛像。

中大同元年(546年四月—十二月)，帝幸同泰寺講金字三慧般若經，行清淨大舍，皇太子羣臣以錢一億萬奉贖歸宮。是夜，寺浮圖災，上曰：「此魔所爲也。」乃詔曰：「道高魔盛，行善障生。遂更起十二層浮圖。」

太清元年(547年四月—十二月)，帝幸同泰寺設無遮大會，行清淨大舍，升妙嚴殿講金字三慧般若經，羣臣以錢一億萬奉贖歸宮。○西天竺三藏真諦來，敕於寶雲殿譯金光明經等十部。○時釋子多縱逸，主僧不能制，帝欲以律行僧正事，詔下，藏法師執不可，帝不能奪。藏謂

衆曰：「衣冠子弟十輩，豈能俱稱父意？今糅雜五方之衆，而欲以一己好惡繩之，可乎？」帝自受具戒，寢處略同沙門，雖宮禁亦恣僧遊覽。一日藏師竟登御座，左右訶之，藏曰：「貧道定光金輪之裔，寧愧此座？倘欲見殺，不慮無受生處。」帝特令不問。

二年（548年），侯景反於壽陽。初，景在東魏，以河南畔歸西魏。既而，遣使至梁求內附，上納之，封河南王。

三年（549年），侯景至建康，陷臺_二城，入見上於太極殿，以甲士五百自衛，帶劒上殿拜訖，上神色自若，曰：「卿在戎日久，無乃爲勞。」使引就三公榻，景惶懼不能對，出謂左右曰：「吾踞鞍臨敵，矢石交下，未嘗怖畏。今見蕭公，使人畏憚無已。」_{憚，質涉反，惧也。}景既自稱丞相，帝憂憤寢疾，齋戒不衰，口苦索蜜未至，舉手曰：「荷荷。」遂崩。帝日角龍顏，舌文八字，項有浮光，日中無景，右手成文曰武。晚奉佛道，日止一食，唯豆羹糲飯；_{郎葛反，脫粟飯。}布衣皂帳，一冠三載；五十便絕房室，不飲酒聽樂。製涅槃、大品般若、淨名、三慧諸經義記數百卷。○江陵居士陸法和，隱居奉佛。及侯景遣將任約擊湘東王於江陵，法和與弟子八百人役神祠陰兵擊敗之，復於江夏聚兵欲伐侯景，王慮其爲亂，止之。和曰：「貧道求佛者，尚不希釋梵坐處，況人王位

〔二〕臺：底本誤作「壹」，茲從大正藏本。

乎？但以空王佛所有香火緣，今知王宿報欲救之耳。既已見疑，當是定業不可移也。」元帝既即位，即湘東王也。以爲郢州刺史。帝爲魏所執，和與弟子俱入於齊。梁書。

簡文帝綱，武帝第三子。

大寶元年（550年）四月八日，詔度人出家，親制願文云：弟子蕭綱以此建齋度人功德，普度六道四生出離愛欲，永拔無明，修習般若，爲真佛子。

二年（551年），侯景廢帝，幽于永福省，進土囊殞之。武帝初革命，張齊殺東昏侯，送其首於帝，除及宗屬。後數年，簡文生，誌公謂帝曰：「此子與怨家同生。」蓋侯景以是年生於鴈門。及景破建康，帝崩，簡文繼，及於禍，梁子弟多見戮，故世稱侯景是東昏後身。○北齊慧文禪師因閱大論至四諦品偈云：「因緣所生法，我說即是空，亦名爲假名，亦名中道義。」恍然大悟，乃遠承龍樹，依論立觀，以授慧思禪師。

元帝綱，武帝第七子。

承聖元年（552年十一月—十二月），真諦三藏以侯景之亂汎船西歸，大風飄還廣州，住制止寺，譯起信論、俱舍論，至陳朝共得五十部。○帝嘗著書曰金樓子，云：余於僧中重招提琰法師，隱士重華陽陶貞白，弘景，謚貞白先生。士大夫重汝南周弘正。北周名賢。○招提寺琰法師少時，相者曰：「童子聰明而壽不永。」師即發願入山誦般若經，久之，見僧長丈餘，語之曰：「此

經功德不可思議。」後二十年，逢前相者，驚曰：「得何妙藥而獲延年？」琰曰：「持經耳。」○劉敬躬爲亂，焚望蔡縣。縣令寄近寺，民將牛酒爲禮，令以牛繫柱，屏除佛像，於堂上接賓客。牛忽自解，來階下拜，令大笑，命左右宰之，飲啖既飽，醉臥堂下。便覺徧體痒痛，搔成白癩，年終而死。顏氏家訓。

敬帝方智，元帝第九子。

紹泰元年（555年十月—十二月），北齊文宣廢道教。詳在齊志。○補闕宗殆以學行知名，梁亡，棄官出家，號無名。北周誘以美官，無名自陳反俗有五不可，晚年爲息心銘，悔少日克意文章。黃魯直書此銘，與沙門智海刻之叢林，以爲雜學者之戒。江陵天皇寺有柏堂，明帝之所建，張僧繇畫盧舍那像及仲尼十哲，帝問：「釋門何爲畫孔聖？」僧繇曰：「後當賴此耳。」及後周滅佛法，焚天下寺塔，獨此殿有宣尼像，乃不毀。名畫記。

陳都建康。

武帝陳霸先，受梁禪。

永定元年（557年十月—十二月），詔迎佛牙於杜姥宅，姥，莫補反，老婦之稱。設四部無遮大會。比丘等四衆，名爲四部。

二年五月，帝幸大莊嚴寺捨身，翌日羣臣表請還宮。十一月，復幸莊嚴寺發金光明經題。十二月，幸莊嚴寺設無礙大會，行清淨大舍，翌日羣臣表請還宮。金陵七百寺，值侯景焚蕩幾盡，自帝登極悉令修復，翻經講道，不替前朝。

三年，敕大內設仁王大齋，詔沙門寶瓊於重雲殿講大品般若經。時，羣臣請以重雲殿佛像寶幔珠玉珩佩珩音行，佩上玉所以節行止。以造車輿，俄見雲氣籠殿，雷電火起，須臾焚盡。月餘，有從東州來者言，是日見殿飛浮海上而去。○高郵有尼誦妙法華不舍晝夜，十爪二掌皆生華。上召見內殿，觀其華，大嘉敬之，世號華手尼。

文帝舊高祖兄始興王子。

天嘉元年（560年），敕寶瓊爲京邑大僧統。梁魏以來，僧統盛飾杖，直擬於官府，至是瓊奏罷之，每出，從數頭陀，杖笠而已。海東十二國聞瓊道德，遣使奉金帛求畫像以歸。○思禪師於光州大蘇山爲顚禪師說安樂行，示普賢道場。

二年，善慧大士於山中行道，常見七佛在前，維摩從後，唯釋迦常與大士語。
四年，帝於太極殿設無導大會，行舍身法，復集僧行方等陀羅尼法、法華懺、金光明懺，並別製願辭，稱「菩薩戒弟子皇帝」。

六年（565年），西竺王子月婆首那來遊廬山，譯勝天王般若經。